

# 中區區域性研究倫理建置中心於100年1月7日假暨南國際大學辦理「人類學、社會工作及教育諮商系列研究倫理工作坊暨專家座談會」圓滿成功

◎ 中區區域性研究倫理中心建置辦公室 陳冠蓉 2011-01-07

本中心於100年1月7日於暨南國際大學與暨南國際大學人類學研究所合辦「人類學、社會工作及教育諮商系列研究倫理工作坊暨專家座談會」，邀請暨南國際大學人類學研究所梅慧玉助理教授及社會政策與社會工作學系張英陣副教授分別探討「人類學者的知識實踐－田野工作與應用之倫理議題」、「研究治理的社會正義」，並於後由人類學研究所所長潘英海副教授主持專家座談。

本工作坊一開始，由中國醫藥大學醫學系主任陳祖裕副教授簡介本中心與計畫執行方向、目標，而後由梅慧玉老師進行講題。梅老師首先定義何謂人類學：「人類學藉由進入他者生活世界與思維的田野工作（field work）形塑其學科的知識色彩，由於強調文化尊重與價值的相對性，因而倫理議題乃成爲人類學者必備的專業常識。」並且介紹數名具代表性的當代人類學者及其研究領域，帶出人類學研究可能遭遇的研究倫理議題。人類學者由於從研究的開始乃至最後的產出，都與人有關，互動過程中倫理議題時時刻刻在發生，因此「關係」是人類學者很重要的功課。梅老師更對照列舉出美、英、德、日人類學領域倫理宣言，建議臺灣的研究環境應強調本地脈絡，如：與原住民基本法、文化資產保存法的相容，設計富彈性的知情同意書，尊重不同學科的专业倫理規範，且需要設置跨學科的专业倫理討論溝通平台。

張英陣老師站在社會工作的角度，呼應陳祖裕主任期許研究倫理委員會的角色是「友善、效率、相容、尊重」，以夥伴立場給予提醒，非以強制力控制或阻擋研究進行。張老師整理出精要研究倫理典型對話，諸如：倫理有普同性嗎？是否實證主義才是科學典範？等等問題，帶領學員一同省思普世價值與不同文化、學科間的倫理要求該如何取得平衡。張老師認爲社會研究始於思考，透過檢視社會現象、研究，促進社會變遷、解放受壓迫者，進而提供社會希望。「關係」也是社會工作者重要的議題，過去一般期望社會工作研究者價值中立，社會價值強調「獨立」，然而要客觀地協助研究對象、與研究參與者一起改變環境，十分困難，因此張老師認爲，研究可以是人與人相互關懷、互相依賴的場域。

專家座談由人類學研究所所長潘英海副教授主持，人類學研究所兼任師資廖志輝助理教授率先點出，人類學研究倫理議題，應是整個大環境的議題，切入點要回歸現今教育，培育研究者的過程中，研究倫理的知識傳遞是否足夠，師長們是否以身作則，其重要性不亞於建立研究倫理審查制度。人類學研究所容邵武副教授則提出區域性研究倫理中心與學會間角色與功能分際之疑問，區域性研究倫理守則如何與各學會擬定之專業倫理守則相容？區域性研究倫理守則要廣納看似大同小異，實則小同大異的各學科專業倫理守則，是否真的可行？

中區區域性研究倫理建置中心代表，本校陳祖裕主任、護理系辛幸珍副教授、曾雅玲助理教授陸續回應：將尊重各學科脈絡與準則，案件審查將由該領域專家進行，區域性的倫理守則將以各領域爲藍本，統整出一般準則；區域性研究倫理委員會是一階段性的角色，旨在協助推廣、落實研究倫理，教育是其重要、核心的一環，亦提供服務予目前尚無成立研究倫理審查委員會需求之大專院校，並協助有意成立之大專院校建置其機構內之研究倫理審查委員會。

感謝本次與會師長及學員開放而深入的討論，礙於篇幅無法一一記述，未來可望持續辦理相關工作坊及專家座談，傾聽社會與行爲科學研究者之意見，敬請各位親臨現場參與、指教。

### 【相關圖片】



圖一：梅慧玉老師講授「人類學者的知識實踐」。



圖二：工作坊一隅。



圖三：與談專家（由左至右）張英陣老師，王智弘老師，曾雅玲老師，梅慧玉老師，辛幸珍老師，陳祖裕主任，潘英海所長（背對者）。